

证券代码：300024

证券简称：机器人

公告编号：2018-025

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（临时）会议于 2018 年 6 月 4 日上午 9：30----10：00 沈阳市浑南新区全运路 33 号公司 C1 办公楼会议中心 201 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5 月 29 日以传真或邮件方式送达。会议应参加董事 9 人，实际参加 9 人。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会议由董事长于海斌先生主持，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并表决一致通过如下决议：

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变更贷款银行的议案。

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，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新松机器人自动化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杭州新松”）拟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省分行申请 2 亿元的银行授信额度，由公司提供 2 亿元担保，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，担保期限 2 年。（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9 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公告）

现根据杭州新松的资金使用安排，杭州新松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省分行申请 2 亿元的银行授信额度，现拟变更为向中国银行杭州市开元支行 1.3 亿元的银行授信额度，交通银行浙江省分行 0.7 亿元的银行授信额度。除此之外，该担保事项无其他内容的变更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。

《关于全资子公司变更贷款银行的公告》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。

审议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 ，弃权 0 票。

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6 月 4 日